

瑞丽市财政局文件

瑞财社〔2023〕0399号

瑞丽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计划生育中央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

瑞丽市卫生健康局：

为贯彻落实计划生育家庭奖励与补助政策，保障计划生育家庭奖励项目正常开展，根据《德宏州财政局德宏州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下达 2023 年计划生育中央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》（德财社〔2023〕24 号），现下达你单位 2023 年计划生育中央转移支付资金 167 万元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该预算指标收入列入 2023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”科目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

科目“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”，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“30309 奖励金”。

二、本次下达的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、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制度（伤残、死亡）、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制度（其它家庭）中央补助资金，请于2023年12月以前完成发放工作。

三、该项转移支付为直达资金，项目名称为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，项目代码为 Z145110010014，资金标识为“01 中央直达资金”。

四、为进一步加强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绩效目标管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请你单位在预算执行中对照绩效目标表，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按照《中共云南省委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实施意见》（云发〔2029〕11号）的要求，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。

附件：1.2023 年计划生育中央补助资金分配表

2.绩效目标表



抄送：本局国库股。

瑞丽市财政局

2023年3月27日印发

附件 1：

2023 年计划生育中央补助资金分配表

金额：万元

县（市）	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	特别扶助制度（伤残、死亡家庭）	特别扶助制度（其它家庭）	本次下达
瑞丽市	56	111	0	167

附件 2:

绩效目标表

(2023 年度)

项目名称	2023 年计划生育中央转移支付资金	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	孔悦华 15969255556	
主管部门		实施单位	瑞丽市卫生健康局	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167		
	其中:财政拨款	167		
	其他资金	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<p>目标 1: 实施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, 解决农村独生子女家庭的养老问题, 提高家庭发展能力。</p> <p>目标 2: 实施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, 缓解计划生育困难家庭在生产、生活、医疗和养老等方面的特殊困难, 保障和改善民生,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。</p>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 1: 扶助独生子女伤残家庭人数	68
			指标 2: 扶助独生子女死亡家庭人数	181
			指标 3: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人数	772
		质量指标	指标 1: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	100%
			指标 1: 资金发放到位率	100%
		时效指标	指标 2: 资金发放及时率	2023 年 12 月以前
			成本指标	指标 1: 独生子女伤残家庭扶助金发放标准
		指标 2: 独生子女死亡家庭扶助金发放标准		590 元/人/月
		指标 3: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发放标准(独子)		960/人/年
		指标 4: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发放标准(独女)		1080/人/年
	指标 5: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发放标准(独生子女死亡)	1200/人/年	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指标 1: 家庭发展能力	逐步提高
指标 2: 社会稳定水平			逐步提高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指标 1: 奖励扶助对象满意度	≥88%	